

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于2019年4月24日向各位董事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董事7名，会议由董事长钱林弟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为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，更好的实施业务发展战略，公司拟在湖北黄冈市设立全资子公司“湖北纽凯伦轨道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）。湖北纽凯伦轨道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”注册资本为5,100万元人民币，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出资，占其全部股权的1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9日